**奉节县甲高镇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（第三年）第二批补助项目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（第三年）第二批补助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140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到位情况：已按时到位；项目资金执行情况：已全部完成支出33.17万元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按照资金文件专款专用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）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退耕还林兑现面积1101.5亩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验收合格率95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完成及时率95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财政资金33.17万元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无

（2）社会效益。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政策知晓率≥85%。

（3）生态效益。生态环境有效改善。

（4）可持续影响。显著持续发挥生态作用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退耕农户满意度≥85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项目完成及时率为95%，下一步将提高速度，在时限内完成项目计划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